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金平区红领巾路 39.56 亩政府储备土地委托服务机构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土地储备中心 地址：汕头市黄山路 32 号 4 楼东侧 联系电话：0754-87121932 联系人：吴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金平区红领巾路 39.56 亩政府储备土地委托服务机构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质； 2. 服务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1.服务内容：</p> <p>（1）需根据现场踏勘及前期资料收集，制定采样监测方案，对本项目场址进行环境现状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按住宅用地标准完成红领巾路政府储备土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检测工作，调查范围面积约 39.56 亩（详见附图）；</p> <p>（2）需依据项目场址的现状监测结果、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完成红领巾路政府储备土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编制；</p> <p>（3）需收集整理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所需的相关材料，装订成册；</p> <p>（4）需负责协调配合专家评审会相关事宜；</p> <p>（5）本次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范围仅包括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与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初步调查部分，不包括土壤污染状况第二阶段详细调查，不包括土壤污染风险评估及土壤修复等。</p>

		<p>2.项目服务要求:</p> <p>(1) 调查现场作业需与地块拆除工作同步开展,服务方需提前制定作业方案,涉及提前开挖、钻孔等费用由其自行承担,项目业主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p> <p>(2) 服务方须在 10 月 20 日前完成红领巾路政府储备土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调查报告送审稿、通过汕头市生态环境局组织的专家评审等工作)。</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合同履行方式: 一次性履约;</p> <p>2. 合同履行地点: 汕头市。</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 报总价;</p> <p>3.计价标准: 参考相关收费标准,结合服务内容、工作量合理确定价格。</p>
8	服务时间	<p>10 月 20 日前完成红领巾路政府储备土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调查报告送审稿、通过汕头市生态环境局组织的专家评审等工作)</p>
9	验收	<p>1.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 双方共同验收;</p> <p>3.验收标准: 项目通过生态环境部门专家评审后形成正式有效报告;</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根据项目业主需求整改,直至验收通过。</p>
10	结算方式	<p>项目通过生态环境部门专家评审后,待财政资金到位再支付服务费用。</p>

11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具体在合同中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向项目业主所在地的法院诉讼解决。</p>
13	备注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